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

粤高港澳台〔2024〕4号

关于2024年度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 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课题申报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做好我省高校港澳台侨学生培养、管理和服务工作，根据《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课题管理办法》，决定开展2024年度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专项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究范围与要求

研究课题为港澳台侨学生培养、管理、服务实践研究，研究方向按照课题指南（附件1）确定。课题指南所列内容是指研究方向与研究领域，并非课题的具体题目，各申请人可根据课题指南和自己的实际确定具体题目。

课题研究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研究工作开展。研究成果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符合学术规范，

具有较强的实践指导意义。最终研究成果须包括研究报告及其他形式的学术成果，鼓励公开发表论文、出版专著。

申报课题要求研究思路清晰，研究方法科学，研究计划切实可行，强化问题导向、增强创新意识。课题内容具有现实性、针对性、原创性、开拓性和较强的决策参考价值。研究过程要高度重视意识形态问题。

二、立项数量和资助标准

专项课题类别分重点课题、一般课题两类，其中重点课题分会资助经费为1万元/项，资助不超过2项；一般课题分会资助经费为0.5万元/项，资助不超过8项。立项后拨款。

三、申报要求

1. 专项课题申报面向分会各会员单位。

2. 专项课题负责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为分会会员单位成员；原则上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不具备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需由两名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书面推荐；申报人须有长期从事高校港澳台侨学生管理工作相关经验，且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课题实施；每人只能作为负责人申报一项课题。

3. 各申报人根据课题指南，按要求填写附件中的《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申报时必须明确课题类别，最终立项类别由评

审专家组确定。

4. 申报时间：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至 3 月 20 日结束，逾期将不予受理。

5. 报送方式：申报单位填写汇总表（附件 3），盖章并命名为“学校-汇总表”，上传扫描件及可编辑文档至以下网址或二维码：

<https://f.wps.cn/g/NPIrksuX/>

2024课题申报汇总表



课题立项申报书（附件 2）经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审查合格并签署意见、盖章，命名为“课题类别-学校-申请人”，上传扫描件及可编辑文档至以下网址或二维码：

<https://f.wps.cn/g/Yk96JLxx/>

2024课题立项申报书



附件表格可扫码下载：

下载附件



四、研究时间和成果要求

1. 专项课题要求在 2 年内完成，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起计算。

2. 获准立项的《课题申报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本，申报人须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在结项时须提交有份量、有深度、有决策与实践参考价值的研究报告，以及高质量学术论文、调研报告、专著等研究成果。课题研究成果在公开发表、出版或内部呈送时，应在适当位置注明“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 2024 年度课题成果”字样(含课题名称和课题编号)，未注明的在结项时不予承认。拟发表证明不作为申请课题结项依据。

五、联系方式

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秘书处：

张老师、黄老师，电话：020-85226319；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601 号暨南大学行政办公楼港澳台侨事务办公室 718 室，邮编：510632。

附件：1.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

2024 年度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专项课题指南

2.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课题立项申报书

3.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

2024 年度课题申报信息汇总表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

2024 年 1 月 20 日



附件 1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 2024 年度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专项课题指南

研究课题主要聚焦新时代港澳台侨学生培养、管理和服 务，探索港澳台侨学生培养、管理、服务中的理论、实践问题，着力研究存在的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方案，形成具有原创性、开拓性和较高学术价值、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报告和论文，或调研报告、专著。研究课题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两大方面：

一、重点课题：

1. 粤港澳高校青年学生深度交流机制研究；
2. 港澳学生国家认同意识建构实践与研究；
3. 港澳学生国情教育实践与研究；
4. 港澳台侨学生中华民族凝聚力实践与研究；
5. 港澳学生国家安全教育实践与研究。

二、一般课题：

围绕港澳台侨学生招生、培养、就业、管理、服务等方面工作开展实践与研究，凝练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做法和先进经验，题目自拟。

附件 2

课题编号	
------	--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
课题立项申报书

课题名称：

课题类别：重点课题/一般课题

课题负责人：

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盖章）

申报日期：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

2024 年 1 月

说 明

- 一、本申报书所列各项内容均须实事求是填写，表达要明确、规范、严谨。
- 二、申报人不用填写封面的“课题编号”。
- 三、课题类别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
- 四、申报表中内容的填写应简明扼要，课题论证不超过 5000 字。
- 五、有关外文缩写，须注明完整词序及中文含义。

课题申报人承诺：

本人承诺申报书填写内容真实，没有学术不端现象。若获准立项，我承诺以本申报书作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开展研究工作，遵守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关于课题研究的相关规定，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按时上报开题、中期检查、结题等相关材料，取得预期研究成果。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有权使用本课题所有数据和资料。

如有违反，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

课题名称							
课题类别							
负责人姓名			性 别		出 生 年 月	年 月	
行政职务			专业技 术职务		研究专长		
最后学历			最后学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办公) (手机)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身份证号码					电子信箱		
主 要 参 加 者	姓名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位	研究专长	分工情况	工作单位
预期成果							
经费类别				预计完 时间	年 月 日		

二、推荐人意见

不具备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需由两名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书面推荐。

推荐人姓名		专业技术 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推荐意见:

推荐人签名:

年 月 日

推荐人姓名		专业技术 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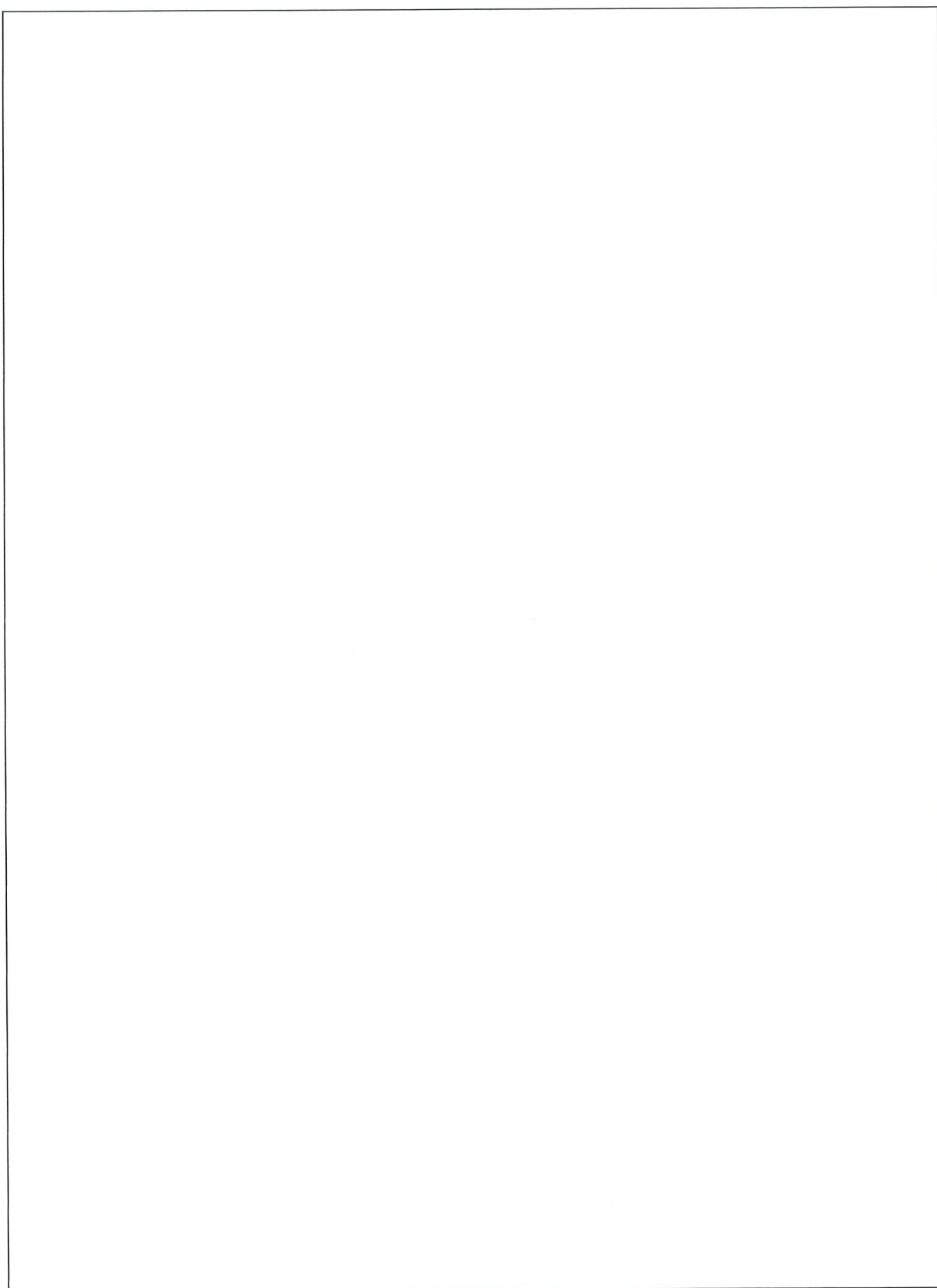
推荐意见:

推荐人签名:

年 月 日

三、课题设计论证

1. 研究意义（研究背景、学术价值、应用价值）；2. 国内外研究现状；3. 本课题研究的总体框架和基本内容，拟达到的目标（阶段性目标及最终目标）；4. 拟突破的重点问题、拟解决的难点问题及主要创新之处；5. 研究方法和研究手段、研究计划；6. 预期成果。



四、完成项目的可行性

负责人和主要成员前期研究基础，已收集的相关资料及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等科研条件。

五、经费预算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 (元)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 (元)
1	资料费		5	论证咨询费	
2	调研差旅费		6	印刷费	
3	小型会议费		7	其他费用	
4	计算机及其辅助设备购置和使用费		8	管理费	
合计	元				
年度 预算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六、审核意见（申报人有关部门只需填写第一栏）

1. 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意见：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2.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分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港澳台侨学生管理研究会 2024 年度课题申报信息汇总表

申报单位：

日期：

序号	课题名称	课题类别	课题负责人	所在部门/院系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2						
3						
4						
5						

注：此表由申报单位填写。